

高雄市議會 函

機關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

聯絡人：江麗珠

聯絡電話：07-7470171#355

E-Mail：b1159@kcc.gov.tw

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會財字第 103000367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府函囑審議「104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，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」案，復如說明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府 103 年 9 月 9 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0330884600 號函。
- 二、貴府 103 年 10 月 15 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0331010300 號函修正「104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」案，併入旨揭提案審議。
- 三、案經本會第 2 屆第 2 次臨時會第 5 次會議決議：
 - (一)高雄市 104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決議：
 - 1、歲入預算：照市政府修正案通過。
 - 2、歲出預算：照市政府修正案通過。債務還本：照市政府修正案通過。
 - 3、審定地方總預算為歲入 1,119 億 6,914 萬 5,000 元，公債及賒借收入 149 億 5,607 萬 5,000 元。歲出 1,234 億 2,522 萬元，債務還本 35 億元。
 - 4、附帶決議：詳如審議總表備註欄。

(二)高雄市 10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決議：

1、營業基金：

- (1)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：照案通過。
- (2)高雄市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- (3)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
2、作業基金：

- (1)高雄市政府補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2)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3)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4)高雄市立各醫療院（所）醫療藥品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5)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6)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7)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8)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：照案通過（附帶決議詳如附表）。
- (9)高雄市都市更新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10)高雄市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11)高雄市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3、債務基金—高雄市債務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4、特別收入基金：

- (1)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（附帶決議詳如附表）。
- (2)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3)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4)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5)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6)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7)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8)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9)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10)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5、資本計畫基金：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6、綜計表：照案通過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主計處、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、本會全體議員、各委員會、議事組(均含附件)

議長康裕成

高雄市 10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三讀會審議總表

一、營業基金：

- (一)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：照案通過。
- (二) 高雄市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- (三)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作業基金：

- (一) 高雄市政府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二) 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三)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四)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(所)醫療藥品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五)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六)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七)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八)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如附表)
- (九) 高雄市都市更新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十) 高雄市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(十一) 高雄市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債務基金：

- (一) 高雄市債務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特別收入基金：

- (一)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(附帶決議如附表)
- (二)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三)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四) 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五)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六)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七)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八)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九)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十)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資本計畫基金：

(一)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六、綜計表：照案通過。

高雄市 10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三讀會審議附表

單位:新台幣元

頁數	總帳科目	科目	預算金額	審 查 意 見		備 註
				刪減數	修正後預算數	
貳 - 8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						
						附帶決議： 建議 105 年起停車場作業基金收入盈餘作為再投資停車場之用，並向本會報告。
貳 - 13 - 1（第 1 冊）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-高雄市政府教育局						
9-12	政府撥入收入		17,982,585,000	0	17,982,585,000	附帶決議： 建請學校評鑑之項目減半，以減輕學校負擔。
67-78	行政管理		118,430,000	0	118,430,000	附帶決議： 建請教育局清查、評估被佔用之校地情形，並視學校實際校地使用之需求，做都市計畫變更，並協助現使用戶依法取得。